申报书填写要求

申报书是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评审的主要依据，请各单位按照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填写说明（附件1）的要求，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填写相关内容。

1、申报书

（1）项目基本情况与申报承诺书需第一完成人签字，第一完成单位盖单位公章；经济效益需财务部门盖财务公章，缺少签字和盖章视为不合格材料。

**（2）本年度申报科技类项目、技术发明项目时，要注意2022年之前申报并获得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技奖项目使用过的专利及鉴定评价证书不得重复使用，经形审查重发现有专利及鉴定评价证书重复使用情况将视为不合格材料。**

（3）申报标准项目要求是现行且发布实施一年以上的项目。

2、附件

（1）附件材料包括：研究报告、技术评价证明（成果鉴定证书、成果评价证书）、查新报告、应用证明、专利授权证书（在审专利不算在内）、发表文章、项目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信息表、专利汇总表、其它证明。

（2）成果查新单位要求为国家一级查新单位或教育部查新工作站，省级及以下级别查新、检索均不符合要求。

（3）应用证明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应注明计算方式并加盖应用单位财务章。

3、报送材料

申报材料只报送电子版材料，每个项目申报材料大小要求小于100M。申报材料纸质版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推荐单位科技主管部门对申报内容、签字及盖章情况的真实性进行审查，并在各单位科技主管部门存档备查，不再报送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